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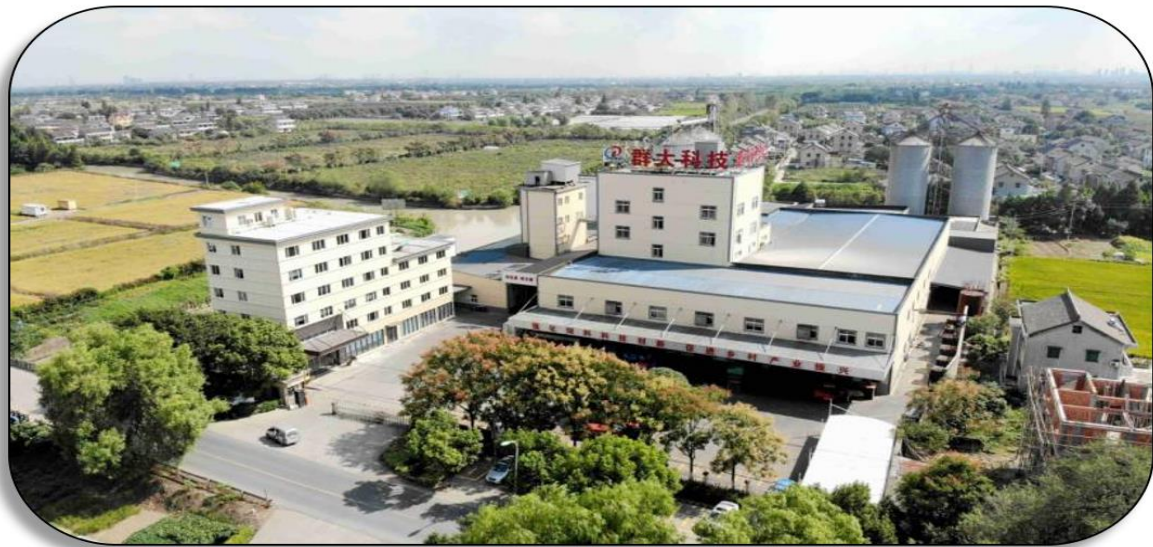


群 大

群大科技

NEEQ : 834031

浙江群大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福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福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哲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哲伟
电话	0573-8733155
传真	0573-87833492
电子邮箱	qunda_feed@163.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qundatech.com">www.qundatech.com</a>
联系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丁桥镇新海公路 3.8 公里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浙江省海宁市丁桥镇新海公路 3.8 公里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一.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9,764,044.97	217,308,304.11	-3.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409,542.73	78,971,947.76	-29.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3	3.33	-30.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70%	50.3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3.58%	63.66%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4,550,383.98	201,027,727.99	16.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74,162.55	-7,074,112.06	-237.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344,910.74	-11,549,471.14	-13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593.42	-24,932,983.87	-8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5.07%	-7.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0.23%	-13.1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29	-241.38%
（自行添行）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257,250	34.77%	0	8,257,250	34.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11,000	29.94%	0	7,111,000	29.94%
	董事、监事、高管	4,890,750	20.59%	0	4,890,750	20.59%
	核心员工	860,000	3.62%	0	860,000	3.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492,750	65.23%	0	15,492,750	65.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769,000	62.19%	0	14,769,000	62.19%
	董事、监事、高管	14,672,250	61.78%	0	14,672,250	61.78%
	核心员工					
总股本		<b>23,750,000.00</b>	-	<b>0</b>	<b>23,750,000.00</b>	-
普通股股东人数						<b>21</b>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朱福康	18,598,000	0	18,598,000	78.31%	13,948,500	4,649,500
2	潘松英	3,282,000	0	3,282,000	13.82%	3,282,000	0
3	朱春欢	350,000	0	350,000	1.47%	350,000	0
4	朱飞	560,000	0	560,000	2.36%	420,000	140,000
5	潘国祥	150,000	0	150,000	0.63%	150,000	0
6	陆建峰	100,000	0	100,000	0.42%	0	0
7	计士良	100,000	0	100,000	0.42%	0	0
8	范中华	80,000	0	80,000	0.34%	60,000	20,000
9	张哲伟	75,000	0	75,000	0.32%	56,250	18,750
10	黄林	50,000	0	50,000	0.21%	37,500	12,500
合计		23,345,000	0	23,345,000	98.3%	18,304,250	4,840,75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朱福康为公司控股股东，潘松英为朱福康的配偶，是夫妻关系。股东朱飞为实际控制人朱福康、潘松英之子，朱春欢为实际控制人朱福康、潘松英之女，股东潘国祥为实际控制人潘松英的弟弟。

## 二.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新租赁准则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以财会〔2020〕35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在编制2021年1-6月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对“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和“关于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做出了规定。

本公司自2021年2月2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3)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以下简称《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该通知规定，适用《规定》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1年6月30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1年6月30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2年6月30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2年6月30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